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2年4月1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4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十名，实到董事十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签订《金融服务协议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（关联董事张朋、顾海涛、韩宏、张晖对本议案回避表决）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签订〈金融服务协议〉及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的公告》、《公司独

立董事独立意见》。

二、关于对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（关联董事张朋、顾海涛、韩宏、张晖对本议案回避表决）。

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对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、《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》。

三、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（关联董事张朋、顾海涛、韩宏、张晖对本议案回避表决）。

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签订〈金融服务协议〉及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的公告》、《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